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5566.5—2007

公共信息导向系统 设置原则与要求 第5部分：购物场所

**Guidance system for public information—Setting principles and requirements—
Part 5: Shopping marketplace**

2007-11-14 发布

2008-04-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导向系统的构成	1
5 总则	1
6 交通导向系统	2
6.1 设置范围	2
6.2 设置要求	2
7 购物导向系统	2
7.1 设置范围	2
7.2 通则	2
7.3 超市	4
7.4 百货店	4
7.5 摊位式市场	4
7.6 购物中心	5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公共信息图形符号与备选辅助文字	6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自动扶梯标志设置示例	7
附录 C (资料性附录) 超市商品分类和标志设置	8
附录 D (资料性附录) 百货店自动扶梯布局	10
图 1 购物场所图形标志设计示例	2
图 2 楼层购物信息板设计示例	3
图 B.1 自动扶梯(交叉式)标志设置示例	7
图 C.1 超市标志设置示例	9
图 D.1 自动扶梯布局示例	10
图 D.2 集中式自动扶梯布局示例	10
表 A.1 公共信息图形符号与备选辅助文字	6

前 言

GB/T 15566《公共信息导向系统 设置原则与要求》分为以下部分：

- 第 1 部分：总则；
- 第 2 部分：民用机场；
- 第 3 部分：铁路旅客车站；
- 第 4 部分：公共交通车站；
- 第 5 部分：购物场所；
- 第 6 部分：医疗场所；
- 第 7 部分：运动场所；
- 第 8 部分：宾馆和饭店；
- 第 9 部分：公园景点；
- 第 10 部分：街区；

.....

本部分为 GB/T 15566 的第 5 部分。

本部分的附录 A、附录 B、附录 C 和附录 D 为资料性附录。

本部分由全国图形符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59)提出并归口。

本部分起草单位：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商务部市场建设司、中国商业联合会、物美商业集团、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邹传瑜、白殿一、李党会、曹德胜、高文仕、师占有、张亮、陈永权。

本部分为首次发布。

公共信息导向系统 设置原则与要求

第5部分:购物场所

1 范围

GB/T 15566 的本部分规定了购物场所公共信息导向系统(以下简称购物场所导向系统)的设置原则与要求。

本部分适用于超市、百货店、摊位式市场和购物中心等购物场所设置的导向系统,也适用于隶属于其他零售业态(如百货店)或商业模式(如宾馆)的超市购物区。其他购物场所宜参照执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 GB/T 15566 的本部分的引用而成为本部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部分,然而,鼓励根据本部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部分。

GB/T 10001(所有部分) 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GB/T 15565(所有部分) 图形符号 术语

GB/T 15566.1 公共信息导向系统 设置原则与要求 第1部分:总则

GB/T 17695 印刷品用公共信息图形标志

GB/T 20501(所有部分) 公共信息导向系统 要素的设计原则与要求

3 术语和定义

GB/T 15565、GB/T 15566.1 和 GB/T 20501 确立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 GB/T 15566 的本部分。

4 导向系统的构成

4.1 根据导向系统的功能,购物场所导向系统由以下相互关联的两个子系统构成:

- 交通导向系统;
- 购物导向系统。

根据商业设施经营特点,购物导向系统分为如下四类:

- 超市;
- 百货店;
- 摊位式市场;
- 购物中心。

4.2 购物场所导向系统由以下导向要素构成:

- 位置标志;
- 导向标志;
- 平面示意图;
- 信息板;
- 街区导向图;
- 便携印刷品。

5 总则

5.1 购物场所导向系统的设置应符合 GB/T 15566.1 中规定的通用原则与要求。导向系统中导向要

素的设计应符合 GB/T 20501 的要求。导向要素中信息的传递应优先使用图形标志,边长大于 10 mm 的图形标志的形成应使用 GB/T 10001 中规定的图形符号,并应符合 GB/T 20501.1 的要求;边长 3 mm~10 mm 的图形标志应使用 GB/T 17695 中规定的标志。

5.2 购物场所导向系统为顾客提供购物和公共设施信息,其中购物信息应包括购物场所的位置信息、商品信息。公共设施信息应包括公共卫生间、停车场、公用电话、楼梯、电梯、自动扶梯、自动坡道、出入口和无障碍通道等。

5.3 广告和宣传招贴的设置不应影响导向信息的有效传递。

5.4 在购物场所导向系统中,应按照 GB/T 15566.1 中的规定为无障碍设施导向。

6 交通导向系统

6.1 设置范围

交通导向系统是引导顾客进入和离开购物场所的导向系统,其设置范围为临近购物场所的道路、道路平面交叉口、公共汽车(无轨电车)站和城市轨道交通车站至购物场所。

6.2 设置要求

6.2.1 在购物场所主要临近路口、道路平面交叉口宜提前 100 m~200 m 为顾客设置购物场所入口的导向标志,并为车辆设置机动车停车场导向标志。

6.2.2 在临近购物场所的城市轨道交通车站的出口和公共汽车(无轨电车)站,宜设置购物场所的导向标志。

6.2.3 机动车停车场应设置位置标志。在机动车停车场内应设置车辆出口导向标志。

6.2.4 机动车停车场和自行车停放处的导向标志宜分别设置。

6.2.5 设置在室外的、供顾客使用的机动车停车场出口处,宜设置购物场所主要入口的导向标志。设置在地下的、供顾客使用的机动车停车场内应为顾客设置购物场所入口、楼梯和电梯的导向标志。

6.2.6 购物场所的主要入口处应设置醒目的购物场所标志。

6.2.7 在购物场所主要出口的适当位置,宜设置街区导向图。

6.2.8 在购物场所的主要出口处,应设置该出口附近的机动车停车场、公共汽车(无轨电车)站、城市轨道交通车站和临近道路的导向标志。

7 购物导向系统

7.1 设置范围

购物导向系统是向顾客提供商品分布和销售信息的导向系统,其设置范围为购物场所建筑物内部空间。

7.2 通则

7.2.1 图形标志与文字

7.2.1.1 表示公共设施信息的图形标志(如公共卫生间、楼梯、电梯等)不宜带辅助文字。同类但功能相异的公共设施的图形标志应带辅助文字,且辅助文字应准确,如“自动扶梯”、“自动坡道”。表示购物信息的图形标志应使用 GB/T 10001.1 和 GB/T 10001.5 中规定的图形符号并宜带辅助文字。

7.2.1.2 图形标志的辅助文字应根据具体情况确定,例如 GB/T 10001.1 中含义为“结账”的图形符号,在购物场所中其辅助文字为“收银”,图 1 给出了相应的设计示例。附录 A 的表 A.1 中列出了部分图形符号及其备选辅助文字。



图 1 购物场所图形标志设计示例

7.2.2 导向要素

7.2.2.1 位置标志应突出醒目,如果位置标志在有效观察范围内,则不宜重复设置相应的导向标志。

7.2.2.2 应在公共设施(如公共卫生间、公用电话等)上方或临近位置设置位置标志,如果公共设施在有效观察范围内特征突出且易于辨认,则不宜设置位置标志,除非该标志能起到导向的作用。

7.2.2.3 应在各楼层的主要通道上方悬挂指示所在楼层的楼梯、自动扶梯、客梯、公共卫生间和公用电话等的导向标志。

7.2.2.4 当同一标志上既有购物导向信息又有公共设施导向信息时,两类信息应各自集中排列,且用不同的颜色区分或者两类信息间的间距大于同类信息间的间距。

7.2.2.5 应在客流量大的显著位置(如超市主要入口附近)设置平面示意图。

7.2.2.6 应在自动扶梯(或自动坡道)尽头上方且垂直于运行方向设置购物信息板,提供当前层的购物信息。应在自动扶梯(或自动坡道)起步处上方且垂直于运行方向设置导向标志,提供相邻层的购物信息。自动扶梯标志设置示例参见附录 B 中的图 B.1。

7.2.2.7 应在楼梯入口处设置购物信息板,提供当前层和相邻楼层的购物信息,且当前层的位置信息应用“本层”表示。

7.2.2.8 应在电梯内或外部设置总信息板,提供购物场所各楼层的购物信息,电梯外部设置的信息板应突出显示当前层的信息,见图 2 的设计示例。

7.2.2.9 应在自动扶梯、自动坡道的起步处设置安全提示标志。



图 2 楼层购物信息板设计示例

7.3 超市

7.3.1 服务中心、购物车、购物篮和婴儿车等处应设位置标志和(或)相应的导向标志。

7.3.2 宜在楼层入口附近设置平面示意图。平面示意图应标注示意范围内各区域销售商品的大分类,如“家居用品”、“家电”、“食品”等。

7.3.3 当设有称重处时应设置醒目的“称重处”的位置标志和(或)导向标志。

7.3.4 应根据超市规模、商品布局和顾客流线,设计涵盖商品种类尽可能多、购物路线长度适宜的导向路线,并在此基础上设置导向标志和位置标志。附录 C 给出了有关商品分类的信息,应根据购物场所的商品分类方法和商品布局设置标志(设置示例参见附录 C 中的图 C.1),设置方法有以下三类:

——A 类标志:提供所售商品的大分类信息和本层出口信息的导向标志,应在主通道上方和拐弯处设置;

——B 类标志:提供所售商品的中分类信息的导向标志,应在主通道上方和拐弯处设置;

——C 类标志:提供临近货架所售商品的小分类信息的位置标志,应在货架两端设置。

7.3.5 设有多个收银台时宜对收银台编号。

7.3.6 应在结算区域设置“无购物通道”的位置标志。

7.3.7 当结算区域设置了服务功能不同的收银台(如设有使用银行卡结账的收银台)时,收银台的位置标志和导向标志的文字辅助标志应区别于普通收银台,如“银行卡收银台”。

7.3.8 结算区域所在楼层,应在主通道上悬挂结算区域导向标志。

7.3.9 应在结算区域的通道出口设置公共信息的导向标志,如服务中心、礼品包装、超市出口和停车场等。

7.3.10 宜充分利用超市常用的便携印刷品为顾客提供购物信息,如在促销海报的背面提供各楼层购物信息等。

7.4 百货店

7.4.1 应在服务中心、百货店出口所在楼层的主要通道上方设置指示服务中心、出口的导向标志。

7.4.2 应在超市、餐饮区域的相邻楼层的主要通道上方设置超市、餐饮的导向标志,指向通往超市、餐饮区域的楼梯入口。

7.4.3 货梯应仅设位置标志。

7.4.4 如店内设有座椅等休息设施的休息区,宜设置相应的导向标志。

7.4.5 应在休息区、餐饮区域的主要出入口设置各楼层的购物信息板和本楼层的平面示意图以及公共卫生间、自动扶梯、电梯和楼梯的导向标志。

7.4.6 根据百货店常见的自动扶梯布局(参见附录 D),自动扶梯的导向标志设置分为集中式和分散式两种情况(见图 D.1):

——集中式:如自动扶梯呈交叉式布置(如图 D.2a)所示,则在店内通道上方应设置“自动扶梯”的导向标志,并应在自动扶梯附近设置“上行自动扶梯”和“下行自动扶梯”的位置标志;如自动扶梯呈并行式布置(如图 D.2b)所示,则仅需在店内通道上方设置“自动扶梯”的导向标志;

——分散式:应在店内通道上方设置“上行自动扶梯”和“下行自动扶梯”的导向标志。

7.4.7 在顾客聚集处(如出入口、自动扶梯、客梯等)宜提供购物指南类便携印刷品。

7.5 摊位式市场

7.5.1 宜按照市场布局建立商品销售区域和摊位编号,平面示意图、导向标志和位置标志中的相关文字均应含有商品销售区域和摊位编号。

7.5.2 当市场分厅、分区经营,入口的位置标志则应指示具体的“厅”、“区”,如“服装厅入口”。

7.5.3 宜在入口设置市场平面示意图,提供市场内部布局的信息。

7.5.4 当公共卫生间、公用电话设置在市场外部时,应在市场的出入口附近设置相应的导向标志。

7.5.5 主要通道上方应采用悬挂方式设置导向标志,提供所在购物区域的名称、本层其他购物区域的

方向、摊位编号分布、电梯、楼梯和公共卫生间等信息。

7.5.6 应在各摊位设置摊位编号,且设置位置应统一。

7.6 购物中心

7.6.1 应在购物中心主要入口设置各楼层信息板,在各楼层的主要入口设置本楼层平面示意图。信息板和平面示意图应提供店面信息以及电梯、楼梯和公共卫生间等信息。

7.6.2 宜在购物中心内的超市、百货店所在楼层的楼梯、电梯入口处及主要通道上方设置超市、百货店的导向标志。

7.6.3 购物中心内的超市、百货店中设置的标志应符合 7.3 和 7.4 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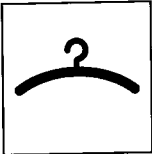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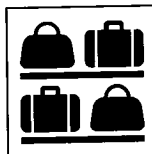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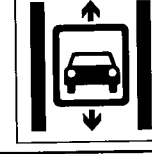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公共信息图形符号与备选辅助文字

表 A.1 中列出了在 GB/T 10001.1 中没有规定的,或选自 GB/T 10001.1,但需要根据具体购物场所,重新为之确定恰当辅助文字的公共信息图形符号,并给出了备选辅助文字。

表 A.1 公共信息图形符号与备选辅助文字

序号	图形符号	辅助文字	来源
1		试衣间 Fitting Room	GB/T 10001.1—2006(20)
2		服务中心 Service Center	GB/T 10001.1—2006(28)
3		存包处 Locker Service	GB/T 10001.1—2006(31)
4		自助存包处 Locker Service (Self)	GB/T 10001.3—2004(34)
5		购物车 Barrow	GB/T 10001.1—2006(61)
6		收银 Cashier	GB/T 10001.1—2006(66)
7		汽车电梯 Elevator for Cars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自动扶梯标志设置示例

图 B.1 给出了自动扶梯(交叉式)标志设置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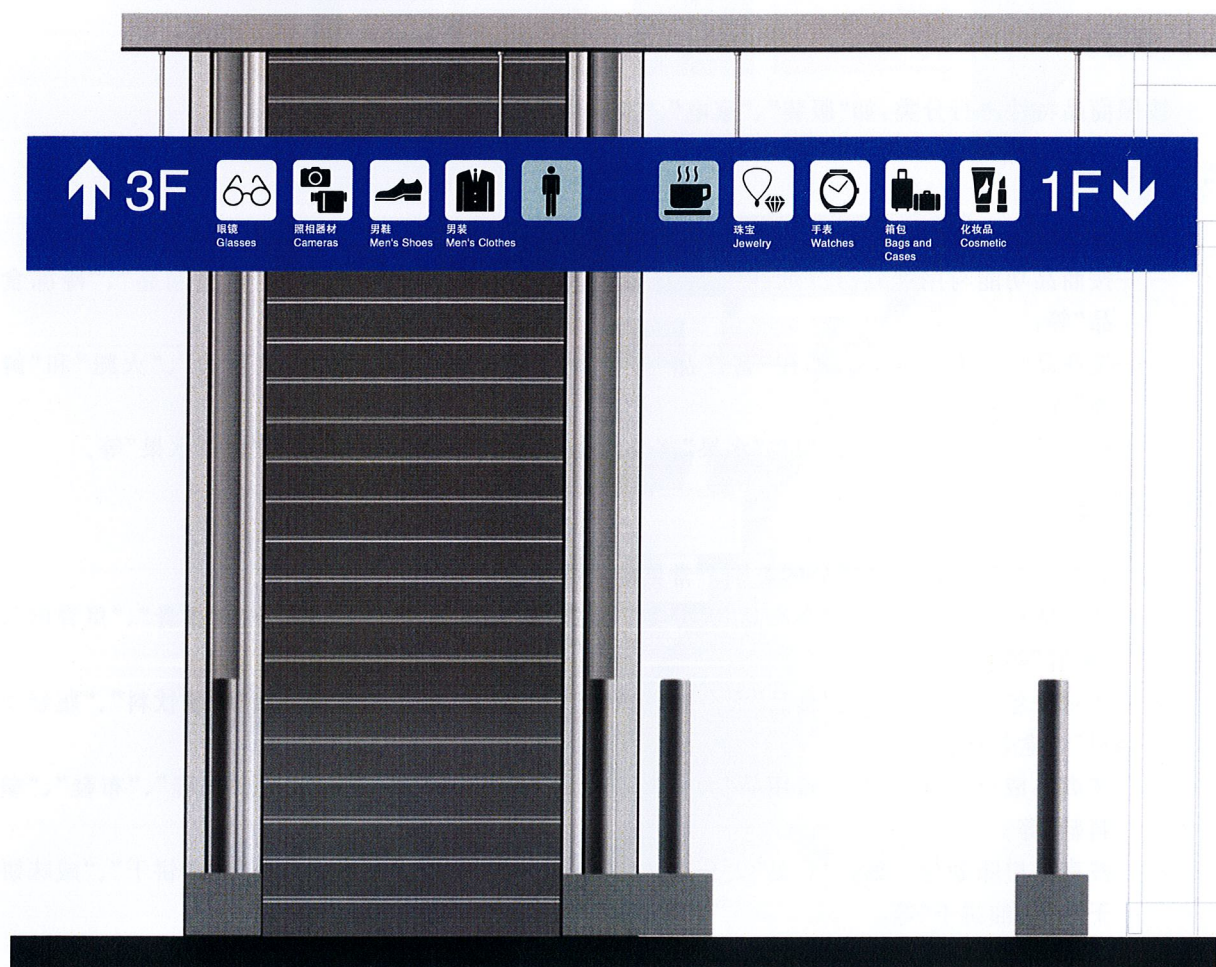


图 B.1 自动扶梯(交叉式)标志设置示例

附 录 C
(资料性附录)

超市商品分类和标志设置

超市一般对商品分类后,将同类商品集中销售。常见的有三种分类方法:大分类、中分类、小分类。图 C.1 给出了中分类和小分类标志的设置示例。

C.1 大分类

按照商品特性进行分类,如“服装”、“家电”、“家居用品”、“食品”、“畜产品”等。

C.2 中分类

在大分类的基础上细分出来的类别。常见的中分类方法主要有:

- 按商品功能与用途划分。如在“食品”这个大分类下,可分出“乳制品”、“豆制品”、“冷冻食品”等;
- 按商品加工方法划分。如在“畜产品”这个大分类下,可分出“腊肉”、“熏肉”、“火腿”和“鲜肉”等;
- 按商品产地、来源划分。如在“水果”这个大分类下,可分出“国产水果”、“进口水果”等。

C.3 小分类

在中分类的基础上进一步细分的类别。常见的小分类方法有:

- 按功能用途划分。如在“畜产品”大分类、“猪肉”中分类下,可进一步细分出“排骨”、“里脊肉”、“猪肝”等;
- 按规格包装划分。如在“食品”大分类、“饮料”中分类下,可进一步细分出“听装饮料”、“瓶装饮料”、“盒装饮料”等;
- 按商品成分划分。如在“日用品”大分类、“鞋”中分类下,可进一步细分出“皮鞋”、“布鞋”、“塑料鞋”等;
- 按商品口味划分。如在“食品”大分类、“饼干”中分类下,可进一步细分出“甜味饼干”、“咸味饼干”、“奶油饼干”等。



图 C.1 超市标志设置示例

附录 D
(资料性附录)
百货店自动扶梯布局

百货店常见的自动扶梯布局有：

- 集中式：图 D. 1a) 为集中式自动扶梯布局示例，上下行自动扶梯集中设置，位于百货店核心部位。集中式又分为并行式和交叉式两类，如图 D. 2 所示。
- 分散式：图 D. 1b) 为分散式自动扶梯布局示例，上下行自动扶梯成对角分设于店内两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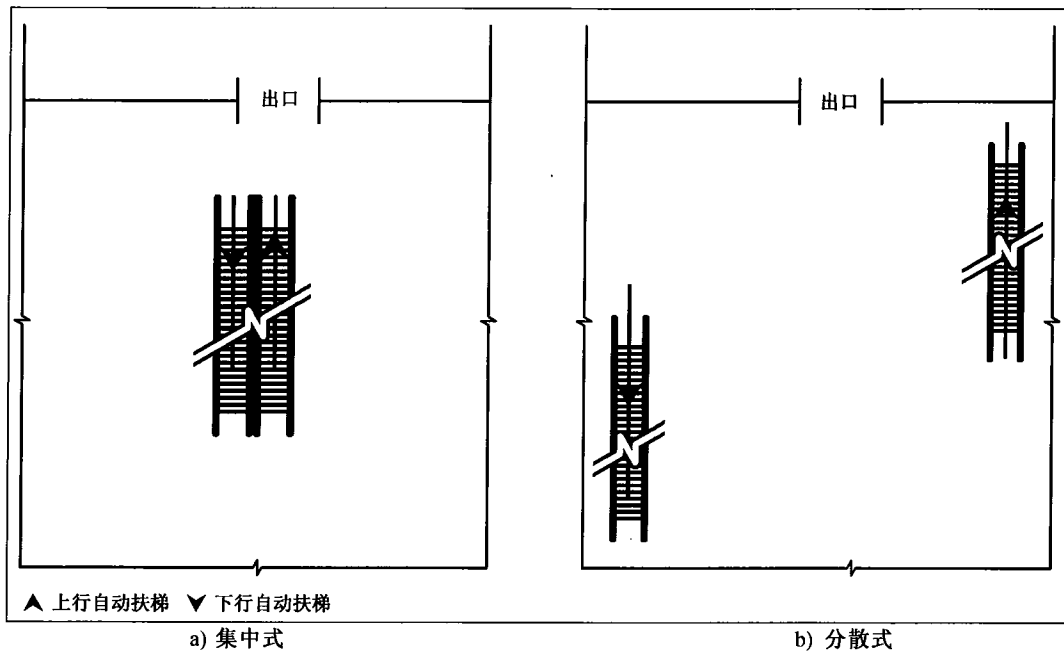


图 D. 1 自动扶梯布局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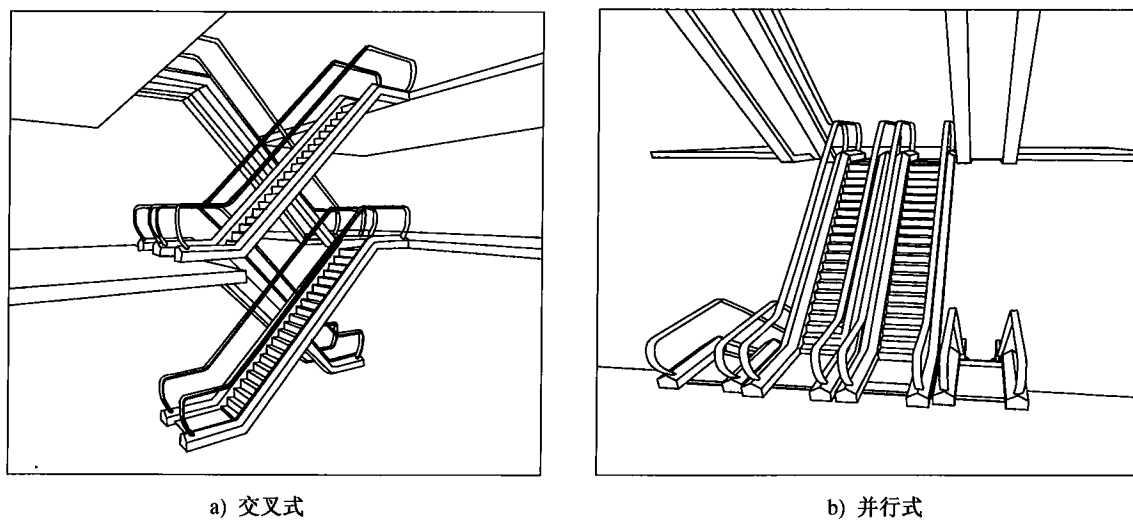


图 D. 2 集中式自动扶梯布局示例